

院长基层督导 执行规范高效

本报讯(记者王祯 通讯员王彦君)日前,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范俊峰在该院党组成员、执行局局长温泽的陪同下,来到青山区人民法院督导执行工作。

当日上午9时,青山区法院执行指挥中心传来一声令下,10多名干警乘坐警车整齐出发。沿途经过青山区主要街道,到达执行案件现场。

第一起案件是申请执行人段某某与被执行人张某某、张某某、崔某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在物业公司及邻里的见证下,执行

员宣读了搜查令。随后,开锁公司工作人员对被执行人的房屋破锁,执行干警对室内物品进行搜查,评估公司进入现场进行评估,法院依法对该房产进行查封,全部过程均进行执法记录。

第二起案件是申请执行人马某某与被执行人刘某某、杜某某劳务合同纠纷一案。青山区法院受理执行申请后,向被执行人刘某某送达了相关法律文书。后多次通知被执行人杜某某来法院接受询问,其表示不在包头且打算履行。经批准,发布了对被

被执行人的失信决定。通过执行系统,三次查询被执行人名下的财产线索,未发现可供执行的财产线索。6月24日,承办法官得到被执行人刘某某的居住线索,迅速赶到某小区,对被执行人刘某某进行拘传。

据了解,此次执行指挥中心远程指挥执行案件,凸显上下一体、内外联动、规范高效、反应快捷的特点,更好地解决了执行人员在执法过程中遇到的执行取证难、上级指挥信息沟通难、记录执行信息难等问题,为破解“执行难”提供了全新的技术支持。

全程蒙语送法 受到师生欢迎

本报讯(记者林凤 通讯员 国森)伴着明媚的阳光,赤峰市克什克腾旗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们走进了当地最具民族特色的蒙古族小学,采用全程蒙语授课的形式,为同学们送上一堂别开生面的法治课。

讲座首先就检察院的职能、违法与犯罪的界限、刑事责任年龄划分等逐一进行了介绍,随后结合同学们的年龄特点和学习生活实际,采用浅显易懂的语言,为学生讲解法律条例,讲述法律小故事,还为同学们发放了《自我保护小卫士》书籍,帮助同学们提高明辨是非的能力,增强自我保护意识。讲课过程中还设立问答环节,请同学们回答法律常识的小问题,并为积极回答问题的同学送上小礼品,同学们听课热情高涨,踊跃地回答问题,现场气氛十分活跃。

今后,克旗人民检察院将统筹安排,面向全旗中小学,定期进行法治宣讲活动,同时多措并举,积极开展跟踪帮教、心理疏导、模拟法庭等活动,实现校园法治教育活动长期性、常态化。

倡导“浸润式”教育 护航青少年成长

本报讯(记者林凤 通讯员 王晓静)为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营造青少年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增强学生的法律意识,提高自我约束能力,教育青少年远离犯罪、珍爱自由、珍爱生命,加强对学生的法治教育,充分发挥警示教育对青少年学生的“浸润”式引导作用,在赤峰市林西县公安局、教育局等部门的组织下,林西县第二中学初二年级700多名师生参观了林西县警示教育基地。

该校教师们纷纷感悟到:教育基地展示的内容通俗易懂,一目了然,条理分明的陈展内容,让人在法治文化熏陶中,在近距离感知法治文化演进中,不知不觉地了解法治、感悟法治、理解法治、支持法治、遵从法治。“前车之鉴,警钟长鸣”主题展厅,让我们思想上受到很大震撼,心灵上经受了一次洗礼。其实高墙内外,一墙之隔也是一步之遥……中学生接受法治教育,对于构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防线意义重大,不仅能让中学生从小树立自律意识,也可以在他们心中播洒下尊法、守法、爱法的种子。

活动结束后,学生们表示,这是我们第一次走进警示教育基地,真切地看到并感受到了法律的公正和威严。倾听了法治宣传员生动的讲解,观看了图文并茂的法治图片和生动直观的教育视频,在这里,看到了学校里看不到的东西,学到了课堂上学不到的知识,实实在在地上了一堂法治教育课。

新民司法所 推进社区矫正监管工作

本报讯(记者林凤 通讯员 车宏亮)日前,赤峰市阿鲁科尔沁旗新民司法所严格按照《社区矫正实施办法》,在社区矫正工作中,通过“三个坚持”,强化服刑人员“三个意识”,有针对性地推进社区矫正监管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坚持从严管理,强化社区服刑人员在刑意识。从接受社区服刑人员报到入矫伊始,通过宣告、谈话笔录等程序,让社区服刑人员明确自我罪犯身份,社区矫正正是刑罚执行的一种方式。促使社区服刑人员在服刑期间懂得应遵守的各项监管规定以及违反规定的法律后果。

坚持落实“五时段”监管模式,强化社区服刑人员服从意识。落实“日留痕周听声月汇报季小结年考评”监管服务模式,入户走访群众,面对面提供政策法律咨询信息服务,针对各自不同的实际,帮助社区服刑人员分析、修正矫正措施方案,实施严管、宽管、普管分级分类管理,准确分析服刑人员的优点和不足,激发服刑人员接受矫正的积极性。

坚持法治教育,强化社区服刑人员守法意识。通过入户走访、电话沟通、集中学习、转发微信群等方式,拓展社区矫正教育矫正方式。积极利用互联网+参与日常监管,建立社区服刑人员微信群,通过微博和微信群,每天向社区服刑人员推送法律、道德知识和案例,并要求社区服刑人员认真学习、评论,将教育学习日常化,切实提高社区服刑人员和教育学习的效果。

爱心企业来帮扶 真情温暖贫困户

那吉讯“谢谢你们们的爱心捐助,我代表全家感谢各位领导们的关心和帮助。”来自呼伦贝尔市阿荣旗霍尔奇镇那克塔村的贫困户蔡淑清拿着1000元的爱心捐款,激动地说道。蔡淑清老人今年82岁,患有强直性脊柱炎,儿子身有残疾,儿媳常年瘫痪在床,家中收入微薄。

近日,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派驻霍尔奇镇那克塔村驻村干部孟庆林、阿荣旗人民法院院长、霍尔奇镇引领队队长王永生,那克塔村引领队队长邱建安与阿荣旗瑞盛农牧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官瑞一行,共同为包扶的那克塔村蔡淑清、范俊强等6户贫困户送来了企业爱心捐款6000元,帮助他们解决生活困难。

瑞盛公司代表和各驻村工作队干部一起入户走访,通过实地考察,详细询问每户的生产生活情况和致贫原因,在进行爱心捐款的同时,鼓励他们自立自强、树立信心,希望他们坚定信念,早日脱贫。(裴利超)



找准党建立足点 增强干警认同感

包头讯 近年来,包头市昆区人民法院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紧紧围绕法院工作实际,找准立足点,发挥全体党员干部的团结协作作用,深入、广泛地开展意识形态教育。

该院始终将意识形态领域有关文件精神作为中心组学习内容,不断深入学习贯彻习总书记有关意识形态工作的讲话精神。各党支部持续以意识形态工作为党建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将支部书记讲党课、党课学习等学习活动作为开展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载体,扎实推进意识形态工作。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全国两会精神,将十九大精神作为意识形态领域工作的首要政治任务来抓,制定了十九大学习方案,发放十九大报告原文等书籍,切实增强全院干警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刘东)

学习交流加强合作 多措并举扫黑除恶

鄂尔多斯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团队与鄂尔多斯市公安局康巴什分局进行了扫黑除恶学习交流座谈会。

座谈会上,康巴什公安分局刑侦大队大队长黄咏春详细介绍了专项斗争工作的开展情况、组建机构、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做法和经验。康巴什区法院刑事审判团队负责人李雪梅表示,要注重在解决群众诉求、化解社会矛盾工作中发现涉黑涉恶线索,进一步畅通群众举报渠道,通过群众来信、来电和互联网等多种渠道,确保群众举报、投诉畅通无阻,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营造良好氛围。康巴什区法院与康巴什公安局分局统一形成了“上案无条件,所有工作让位于扫黑除恶”工作的中心思想,让“黑恶势力”无所遁形。(王伟)

司法拘留显威力 “老赖”服软急还钱

乌兰察布讯 “法官,我错了,我马上还钱,我有钱!”失信被执行人李某某在看到司法拘留通知书后,一改之前“油盐不进”拒不还钱的态度,主动要求还钱。

李某是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人民法院一起身体权纠纷案件的被告人,2017年,在李某经营的超市内,李某因经济纠纷用刀将宋某划伤,公安机关作出行政处罚后,原告宋某以人身权损害赔偿为由,将李某诉至集宁区法院,在案件审理过程中,经法官调解,双方达成协议,李某自愿支付宋某医疗费用3000元。但是,半年时间过去了,宋某多次催要,李某却以各种理由推脱,宋某迫于无奈,于今年4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法官多次拨打诉

讼阶段李某所留电话,但是接电话的人称不认识李某。一筹莫展之际,超市周围群众提供信息超市的实际所有人就是李某,干警们随即采取守株待兔的方法等待李某出现。经过几天的蹲守,5月7日,在超市门口将李某截住,送达执行通知书时,干警告知李某要配合执行,不然将承担严厉的法律后果。6月4日,集宁区法院作出决定,将李某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对其限制消费。在多次协商未果后,执行法官将执行拘留通知书放到他的面前,就出现了文章开头的一幕。最终,李某通过微信转账的方式,将钱转到了执行人的账号里。

(张建军 曹经亚)

法院强制执行 民工讨薪有果

通辽讯 岳某等9人受雇于宋某在通辽市科尔沁区某工地做相关工作项目,工程作业结束后,岳某等人迟迟没有拿到工资。2017年年底,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依法作出判决,判令宋某立即偿还岳某等人劳务费146351元。

判决生效后,宋某迟迟未履行裁判文书确定的法律义务,9名申请执行人遂向科尔沁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为了能将案款及时、全额履行到位,执行法官在收案后的第一时间依法向被执行人宋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及报告财产令,并对其银行存款、房

产及车辆信息进行查询。同时,承办法官多次约谈被执行人宋某,对其释法明理,但宋某却一直不对判决义务进行实质性的履行。为了严肃法律秩序,保护申请人的合法权益,执行法官以其拒不申报财产为由,对宋某作出了司法拘留的决定。

在法律的震慑下,宋某在其被拘留的第二天便通知其家属主动联系法院,将14万余元案款全部履行到位,岳某等9名申请人终于拿到了被拖欠已久的工资,宋某也得以解除拘留,案件最终顺利执行完毕。

(王树永 刘华)

举办书画联谊会

呼和浩特讯 日前,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联合呼和浩特市法学会,举办了书画联谊会,邀请10位资深书画家来到法院传墨送宝,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7周年。

活动现场设置了干警书画席,供大家挥毫泼墨,即兴创作。干警们热烈响应,留下了

传墨送宝抒情怀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天道酬勤”“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等书画作品。通过此次书画活动,进一步加强了法院文化建设,充分体现了新城区法院干警爱国爱党的情感,表达了干警们坚持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法治思想的坚定信念。(王墨竹)

